

# 惠城至坪山高速公路项目（秋长段）清场 工程采购工程设计服务选取需求书

## 一、单位资格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必须取得国家住建部核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专业为建筑行业或市政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惠城至坪山高速公路项目（秋长段）清场  
工程采购工程设计服务

2.建设单位：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秋长街道办事处

3.项目地点：惠阳区秋长街道

4.项目情况：惠城至坪山高速公路项目（秋长段）清场工程进行设计，建安费用投资暂定为760万元（具体工程量以施工图为准）。

5.费用估算：本次工程设计服务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计算，服务费暂定为：30.208万元（最终按工程财审结算价格为准）。

6.报价方式：下浮率；最低下浮率为15%，最高下浮率为20%

7.项目资金情况：财政资金

8.工作内容：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设计变更（如有）、现场指导、监督及验收等后续服务；并配合甲方完成所需的审批手续

工作等。

### 三、签订合同时间要求

- 1.自中选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与秋长街道办事处签订服务合同。
- 2.签订服务合同，且甲方提供相关材料及要求后20日内，中选单位根据行业相关标准及合同要求完成工程设计编制。

### 四、付款条件

1.合同签订后，按工程设计服务按进度汇款，乙方提交拨款申请表及合法有效等额发票，甲方进行审批30天内付清余款（合同签订按进度付款，以签订合同为准）。

2.根据实际情况，若中选后项目规模或服务内容需变更，服务结算价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按实际发生工作量计算。

### 五、其它条件

1.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并到现场确认范围。

2.中选单位领取确认书后2个工作日内须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及所有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须出示原件)。

### 六、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将中选单位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2个工作日

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并到现场确认范围。

2.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

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秋长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30日